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的綜合收入為103,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08,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66.6%。儘管如此,相對於本集團二零零一年全年的毛利率15.8%而言,二零零二年的毛利率大幅攀升至24.4%。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14,3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淨額2,2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5.25港仙(二零零一年:每股盈利0.83港仙)。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期內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毛利率顯著上升,此實有賴集成服務部門之毛利率有所改善,及解決方案和應用服務部門旗下的業務帶來更多收入,增加至30,8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6,100,000港元),增長率達91.3%。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業績,不僅反映本集團於各個營商的地方的整體市場基調仍持續疲弱,亦顯示本集團已逐步由傳統系統網絡集成供應商轉型為全面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且在解決方案服務與及應用與相關業務外包服務方面穩佔競爭優勢。

在經濟低迷下,香港的整體資訊科技業亦持續隨之放緩。然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作出投資,致力於前期銷售及市場發展的工作,隨著大型解決方案及服務合約開始落實,集團亦開始取得成果。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取得政府及商界客戶的多項大型實施與營運資訊科技外包合約,當中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註冊處一份為期十年價值約一億五千萬港元有關開發及營運一套新一代綜合註冊資訊系統(「IRIS」)的合約。雖然此等服務合約將成為促進集團業務發展的原動力,加快轉型步伐,惟其對集團之可入帳收益及盈利貢獻,則需於未來數年始能逐步體現。

另一方面,全球經濟放緩雖然對中國的經濟發展影響甚微,惟資訊科技業的市場競爭異常熾烈。儘管系統集成業務的企業客戶仍帶來此部門穩定的收入,惟電信營運商所帶來的業務則因其業內的重整而備受不利影響。正如管理層於最近一份年報中所作的預計及呈報,中國大陸的電信服務營運商大幅減少了基建開支,致令本集

團來自集成服務部門的收入顯著滑落，惟來自增值服務及方案的收入份額增加，故此業務環節的毛利率反錄得升幅。

此外，於上半年，本集團的分銷業務及人力資源管理系統(HRMS)方案亦創下了穩定的盈利業績。

前景

在全球經濟持續疲弱下，管理層對下半年的營商環境及整體資訊科技業的前景仍抱審慎態度。

然而，在下列多項鼓舞因素下，管理層深信短期內集團的盈利前景將會更趨明朗化，可望逐步改善溢利水平。其一，本集團已將重點轉移至利潤更吸引且收入更具經常性的業務上。本集團手頭擁有大量服務合約，長遠而言，可為集團創造穩定的收入來源。

其次，管理層認為，憑本集團的往績，本集團定能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大型資訊科技外包項目中發掘更多商機，爭取額外業務，從而締造長遠且穩定的收益。除此以外，本集團屢次成功為電信及公共事業公司提供計費及客戶管理方案，亦足顯集團朝著此方向更上層樓的實力。

為配合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拓展及發展策略的步署，管理層亦在嚴謹篩選前提下，繼續透過合併及收購物色業務增長商機，務求獲取更佳經濟規模效益，並擴展集團於區內的地位。

鳴謝

董事及管理層謹對本集團各員工及股東一直支持本公司致以謝意。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連同有關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3,015	308,341
銷售成本		<u>(77,921)</u>	<u>(262,160)</u>
毛利		25,094	46,181
其他收入		3,806	5,464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940)	(29,896)
行政費用		(12,917)	(16,418)
其他經營開支		<u>(4,503)</u>	<u>—</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	(13,460)	5,331
財務費用		(442)	(635)
所佔共同控權合資企業虧損		<u>—</u>	<u>(1,22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902)	3,470
稅項	4	<u>(16)</u>	<u>(951)</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13,918)	2,519
少數股東權益		<u>(358)</u>	<u>(324)</u>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的純利／(虧損)		<u>(14,276)</u>	<u>2,195</u>
股息	5	<u>—</u>	<u>—</u>
每股盈利／(虧損)	6		
— 基本		<u>(5.25)仙</u>	<u>0.83仙</u>
— 攤薄後		<u>不適用</u>	<u>0.81仙</u>

簡明綜合資本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普通股股本 千港元	股份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外匯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7,059	324,215	45,483	(11,117)	411	(40,700)	345,351
期內虧損						(14,276)	(14,276)
期內發行股份	241	3,214					3,455
削減股份溢價賬(見附註)		(51,406)				51,406	—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27,300</u>	<u>276,023</u>	<u>45,483</u>	<u>(11,117)</u>	<u>411</u>	<u>(3,570)</u>	<u>334,530</u>

附註：

已削減股本溢價賬，以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普通股股本 千港元	股份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外匯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 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6,330	306,701	45,483	(11,117)	13	23,259	390,669
期內溢利						2,195	2,195
期內發行股份	189	2,295					2,484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u>26,519</u>	<u>308,996</u>	<u>45,483</u>	<u>(11,117)</u>	<u>13</u>	<u>25,454</u>	<u>395,348</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3,451	39,453
無形資產		1,270	2,128
商譽			
商譽		32,009	33,771
負商譽		(1,833)	(2,480)
投資證券		1,000	1,000
應收本票		2,000	2,000
長期投資		7,300	—
		<u>75,197</u>	<u>75,872</u>
流動資產			
存貨		9,990	6,278
應收貿易賬款	7	67,313	81,764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5,895	6,1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65	8,130
短期投資		10,071	12,464
已質押的銀行存款		13,039	12,992
現金及銀行結存		197,035	197,271
		<u>309,408</u>	<u>325,07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負債	8	(44,468)	(50,755)
應付稅項		(2,746)	(2,74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358)	(443)
		<u>(49,572)</u>	<u>(53,944)</u>
流動資產淨值		<u>259,836</u>	<u>271,12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5,033</u>	<u>346,999</u>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296)
少數股東權益	<u>(503)</u>	<u>(1,352)</u>
	<u>334,530</u>	<u>345,351</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7,300	27,059
儲備	<u>307,230</u>	<u>318,292</u>
	<u>334,530</u>	<u>345,35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1,055	8,767
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357)	2,792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074	(8,17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增加／(減少)	(13,228)	3,381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0,263	232,529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7,035	235,91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97,035	235,910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呈報」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惟編製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納以下新訂／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外幣兌換」
-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
-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劃分的營業額及經營業務溢利貢獻／（虧損）分析載列如下。

(a) 主要業務劃分

	集成服務		軟件及方案服務		應用服務		分銷		公司及其他		綜合	
	未經審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 銷售予												
— 外界客戶	53,357	277,763	19,001	13,506	11,842	2,571	18,607	14,501	208	—	103,015	308,341
其他收益	—	—	647	—	—	—	—	—	—	—	647	—
總收益	<u>53,357</u>	<u>277,763</u>	<u>19,648</u>	<u>13,506</u>	<u>11,842</u>	<u>2,571</u>	<u>18,607</u>	<u>14,501</u>	<u>208</u>	<u>—</u>	<u>103,662</u>	<u>308,341</u>
未計折舊、攤銷及 其他經營開支前 的分類業績	(2,822)	21,214	(2,268)	(15,116)	1,890	(3,808)	2,111	1,645	(3,037)	2,797	(4,126)	6,732
折舊／攤銷	(1,113)	(1,796)	(2,580)	(2,276)	(572)	(1,424)	(367)	(257)	(870)	(1,112)	(5,502)	(6,865)
固定資產減值	(400)	—	(1,609)	—	—	—	—	—	—	—	(2,009)	—
商譽攤銷	—	—	—	—	(1,762)	—	—	—	—	—	(1,762)	—
分類業績	<u>(4,335)</u>	<u>19,418</u>	<u>(6,457)</u>	<u>(17,392)</u>	<u>(444)</u>	<u>(5,232)</u>	<u>1,744</u>	<u>1,388</u>	<u>(3,907)</u>	<u>1,685</u>	<u>(13,399)</u>	<u>(133)</u>
利息收入、股息 收入及未分配 收益											2,332	5,464
未分配減值虧損											(2,393)	—
經營溢利／（虧損）											(13,460)	5,331
財務費用											(442)	(635)
分佔共同控權合資 企業虧損	—	—	—	(1,226)	—	—	—	—	—	—	—	(1,2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902)	3,470
稅項											(16)	(95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 前溢利／（虧損）											(13,918)	2,519
少數股東權益											(358)	(324)
股東應佔日常 業務純利／（虧損）											<u>(14,276)</u>	<u>2,195</u>

(b) 業務地區劃分

	香港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綜合	
	未經審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 外界客戶	44,906	24,903	55,615	283,438	2,494	—	103,015	308,341
分類業績	(4,813)	16,038	(5,895)	(16,171)	(2,691)	—	(13,399)	(133)

3.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折舊	4,614	3,267
攤銷遞延發展成本	888	3,598
商譽攤銷	1,762	—
因按公允價值列賬而重估之短期上市證券 投資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2,393	—
固定資產減值	2,009	—
利息收入	(1,361)	(5,464)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作出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適用稅率計算。

5.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期內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6.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虧損淨額14,27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淨額2,195,000港元）及本公司於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71,999,000股（二零零一年：264,10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後盈利／(虧損)

由於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後虧損。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按該期間的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2,195,000港元及該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69,624,000股，加上一旦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被視作以毋償方式發行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5,519,000股計算。

7.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41,020	64,061
逾期一至三個月	21,591	13,183
逾期三個月以上	4,702	4,520
合共	<u>67,313</u>	<u>81,764</u>

除賬條款

不同服務的除賬條款因合約而異，包括貨到付款、預先付款及除賬。一般而言，應於除賬發票發出後90天內付款。應收貿易賬款按原先發票金額減於不可能收回全數款項時入賬的呆賬撥備予以確認及列賬。壞賬於產生時撇銷。

8.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已計入結餘內為數19,07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5,443,000港元)的款項為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該等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0,984	18,145
逾期一至三個月	6,344	3,935
逾期三個月以上	1,745	3,363
合共	<u>19,073</u>	<u>25,443</u>

9. 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日常業務過程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集成服務

集成服務部門儘管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惟其收入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下跌80.8%至53,400,000港元。

中國大陸之眾電信營運商除因全球電信市場放緩而備受影響外，亦因電信業的重整而大幅削減資本開支。在市場需求萎縮下，亦令經營網絡集成業務的同業間的競爭更趨熾烈，而本集團則特意將更多資源調撥至發展更具增值效益的服務及方案，從而賺取較佳的毛利率。管理層相信，營運商發展資訊科技相關項目的步伐於可見將來仍會趨於放緩。然而，本集團現正拓展具潛力的業務，以提供需求日增的業務及營運支援服務及解決方案。

另一方面，具穩固根基的企業客戶群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業務，且毛利率亦較為健康。

憑者本集團一貫以來向提供優質的技術支援及專業服務，本集團之長期客戶—上海大眾汽車更嘉許本集團為最優秀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該客戶亦為中國最具規模的汽車製造商之一。

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作出重大投資，致力於此部門之前期銷售及市場發展的工作。於回顧期間，該部門已取得商界客戶及政府部門的數個重要解決方案服務合約，當中包括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註冊處開發新一代綜合註冊資訊系統（「IRIS」）的合約，以及為香港及中國廣州知名公用事業公司提供計費及客戶管理方案。管理層深信，該等成功例證將有助本集團爭取區內其他同類商機。

目前，本集團的實力已為本地公認具競爭力，以承接規模非常宏大的解決方案服務項目，而此等項目以往只有跨國商家才會考慮有關項目。本集團的地位躍升，可於未來為集團締造更多商機。本集團亦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資訊科技署甄選為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合約（「ITPSA」）類別乙（網上出版服務）及類別丁（資訊科技保安服務）之供應商之一，負責為政府部門提供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合約為期30個月。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刊發的ITPSA招標文件，該兩個服務類別的非保證估計價值將為一億五千五百萬港元。這可令集團坐擁提供資訊科技專業服務的穩定商機。管理層深信，本集團穩佔優勢位置，有助爭取其他大型政府資訊科技外包項目。

應用服務

智網服務

本集團旗下的附屬公司－智網電子商貿服務有限公司（「智網服務」）已確立了成功的經營模式，且帶來了穩定的經常性服務收入，並於回顧期間首次錄得對本集團的未計算利息支出及稅項前盈利貢獻。

建基於其在電子採購及有關服務方面的先鋒位置，智網服務已雄踞穩固市場地位，成為具實力的應用服務及相關外包服務供應商。回顧期間，智網服務屢獲商界及政府機構的新客戶，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註冊處及地下鐵路有限公司等。管理層預期政府及商界對業務外包服務的需求日趨殷切，智網服務因而可於來年爭取更佳的經濟規模效益。

IPL

IPL Research Limited（「IPL」）乃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收購的附屬公司，為從事人力資源系統軟件的供應商。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IPL仍於回顧期間錄得堅實的成績，並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溢利貢獻。IPL除於香港及中國國內接獲多名本地及跨國企業大型新客戶外，亦於現有客戶群中取得多項升級項目。

憑藉本集團於中國國內已建立的業務渠道及優勢，IPL現正積極開拓國內市場，發展重點乃針對隨著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而飛快拓展的跨國企業群。

分銷業務

萬豐科技有限公司（「萬豐」）是本集團旗下從事多媒體數碼影像產品分銷業務的附屬公司，其於過去六個月錄得滿意成績。儘管香港及台灣的消費意慾疲弱，惟有賴萬豐嚴謹控制成本，並迅速緊貼市場轉變，其收入及溢利貢獻均較去年同期上升。

尤為重要者，去年於台灣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業務穩步發展，並為本集團帶來微利。管理層對台灣方面的業務擴展表示滿意，並以此為萬豐拓展香港以外業務的模範實例。本集團將會繼續物色商機，致力在亞洲進一步擴展分銷網絡的地區覆蓋範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納其一貫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存總額達197,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300,000港元），其中97%為匯率波動風險非常低的港元或美元，因此，本集團並無對沖活動。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334,5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5,400,000港元），且並無長期債項承擔。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如下：

(A) 股份權益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及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吳長勝	2,032,000	110,000,000 (附註1)
梁景新	810,000	—
馬木海	9,000	—

(ii) 聯營公司

董事姓名	聯營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及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股份類別
吳長勝	科聯系統有限公司	1,750,000	3,250,000 (附註2)	無投票權 遞延股
馬木海	Maxfai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25	—	普通股

附註1: 僑聯科技有限公司(「僑聯」)持有110,000,000股股份。吳長勝有權於C.S. (BVI)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即有權於僑聯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吳長勝被視為僑聯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 僑聯持有3,250,000股遞延股。

(B) 購股權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董事於本公司授予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行使期 (附註)	行使購股權 應付之 每股價格 港元	已於期內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吳長勝	800,000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日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日	1.80	800,000	0
梁景新	188,000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日至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日	1.80	188,000	0
馬木海	200,000	一九九九年 十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五日	0.281	0	200,000

附註：倘購股權期限之最後一日並非香港之營業日，購股權期限將於該日之前一個營業日結束。

各獲授人已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購股權及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所持本公司購股權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

除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的董事、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因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受惠。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本公司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僑聯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1)	110,000,000	40.3%
C.S. (BVI) Limited (附註1)	110,000,000	40.3%
Puttney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29,148,938	10.7%
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29,148,938	10.7%

附註1：該權益亦於本報告書「董事之股份權益」一節內披露為吳長勝先生的權益。

附註2：上文兩度提及的29,148,938股股份乃關於本公司同一批股份。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乃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Puttney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的附屬公司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於和黃股東大會中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嘉誠所擁有）擁有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1」）全部已發行股本。TUT1乃Li Ka-Shing Unity Trust的受託人，與其他同以TUT1作為Li Ka-Shing Unity Trust受託人的若干公司（「有關公司」），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於其股東大會中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並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長實已發行股本。

此外，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同時擁有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TDT1」）的所有已發行股本。TDT1乃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Li Ka-Shing Unity Trust的大部分單位。

憑藉上述TDT1及TUT1過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所權益，TUT1（作為Li Ka-Shing Unity Trust及其有關公司的受託人）持有的長實股份權益、長實就和黃的權益及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就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李嘉誠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擁有Puttney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本公司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載的本公司董事權益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權益。

僱員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人數約為300人(二零零一年：約300人)，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進行的重組生效後並加上收購IPL及於新加坡及台灣進行地區拓展後的僱員人數。僱員薪酬乃根據其個別職責及表現而定。本集團為其大部分僱員提供其他額外福利如醫療保險、退休金及教育/培訓津貼。董事亦可酌情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項，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的董事並無獲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會計期間的任何時候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